

股票代码:002023

股票简称:海特高新

公告编号:2019-039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9年6月10日下午16: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,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德华先生召集并主持。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,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做出如下决议:

一、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监事审议,同意选举郑德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三年,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郑德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6月11日

附件:简历

附件：简历

郑德华先生，1964年12月生，中国国籍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、注册高级咨询师（航空电子专业）。1983年至2000年历任民航成都飞机维修工程公司（民航103厂）技术员、技术室主任、副总工、总工程师、党委委员。2000年至2013年担任公司总工程师、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2013年4月至2016年6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兼副董事长。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担任公司副董事长。

郑德华先生曾担任公司董事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持有公司股份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，郑德华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